

制度演变、制度约束与可持续发展^{*}

任保平

摘要:从制度演变的角度来看,生态环境问题的形成是人口增长与资源稀缺性之间矛盾加剧的结果,而深层次的原因是由于人们行为和制度安排上的缺陷而形成。因而要推动可持续发展,有效解决市场失灵和政府失灵,降低决策过程中的风险,就必须选择合适的制度安排来规范人们的行为,通过制度的激励和约束功能的发挥来提高环境保护的效果。

关键词:制度 制度演变 制度功能 可持续发展

制度分析方法是将制度作为变量,采取结构分析法、历史分析法和社会文化分析法来研究经济问题,揭示制度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这一方法注重从现象和形式上进行制度分析,因而具有客观的实用性,它针对当代外部性问题的解决而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被广泛地运用于生态环境保护的研究中。本文通过对制度演变分析来揭示生态环境问题形成的深层次原因,并运用制度分析方法来探寻可持续发展的实现途径。

一、制度演变与生态环境问题的形成

从制度演变的角度来看,生态环境问题是在人类生产和生活的历史过程中,许多因素长期积累和演化的结果,因而要寻找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思路和办法,必须研究人类生产和生活的历史过程及环境问题形成的各种因素。由于“制度变迁决定了社会演进的方式,因此是理解历史变迁的关键”,所以在制度演进的过程中才能找到改进和解决的办法。在人类生产活动的历史上,生态环境问题的形成是与制度演进相伴随的。

在原始的采猎时期,由于生产力水平的低下以及人类对自然认识的局限性,人类对自然环境抱着敬畏和崇拜的态度,而且有着人类与自然协调统一的要求。其特点是人类本能地把自然当作自己生活必需品的提供者,这时的自然观是自然中心论的价值观。在这一时期人类只能本能的利用自然环境,在自然环境中采集和捕获人类所必需的天然植物,人与自然环境之间处于协调状态,人类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由于采猎活动而引起的局部性问题,还没有引起人类对自然环境大规模的破坏。从正式制度规则来看,各种天然的动植物被人类看成是公有产权,正如诺思所指出的:“史前人类把劳动与自然资源结合起来进行谋生,自然资源无论是狩猎动物还是采集植物,开始都是作为公共财产而被占有的。”由于原始采猎时期人类把自然界当作物质资料的提供者,而且人类在自然界主要采猎的是地上天然动植物,但由于这种资源的有限性,使天然动植物难以满足人类的生存需求,于是开始了农牧生活。

在农牧时代人类开始通过耕作和畜牧业从自然界中获

得更为丰富的物质资料。在这一时期人类除了仍然对自然界抱有敬畏的态度以外更加强了对自然界的索取,人类对自然界的掠夺式的经营开始了,毁林开荒、围湖造田、乱挖乱采、超载放牧、过度捕捞,导致了植被破坏、水土流失、物种减少、土地退化等生态环境问题。但是这一时期人与自然之间仍然处于较为协调的关系之中,因为这一时期生态环境破坏现象虽然已经出现,但这时的生态环境问题是局部的,而且处在隐性状态之中。

进入工业经济时代以后,人类生产水平有了长足的发展,人类征服自然的能力进一步增强了。与此相适应,人类逐步把自然界看成征服的对象和人类生产生活的对立物,将自然物的价值理解为只带来利润的工具,形成了人类中心主义的价值观,人定胜天是这一时期人类的普遍认识。人类对资源的利用层次也由农业社会的地表农牧资源转向了地下资源。由于人类对自然界过度的征服与利用,人类与自然的关系日益对立,尤其到近代以来,生态环境问题日益突出和严重,生态退化、全球升温、荒漠化等进一步加剧了,逐步危及到了人类自身的生存。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但是我们不要过分的陶醉于我们对自然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报复了我们。每一次胜利,在第一步都取得了我们预期的结果,但是在第二步和第三步却有了完全不同的,出乎意料的影响,常常把第一个结果又取消了。美索不达米亚、希腊、小亚细亚以及各地的居民,为了想得到耕地,把森林都砍完了,但是他们梦想不到,这些地方今天竟因此成为不毛之地,因为他们使这些地方失去了森林,也失去了积聚和储存水分的中心。”近代以来,由于人类与自然界的对立,使生态环境问题日益严重,各种资源的掠夺性开采,热带原始森林消失,生物的多样性日益减少。从20世纪70年代末开始,人们开始对过去的生产和生活方式进行反思,重新思考人与自然的关系。在反思的过程中,可持续发展理论应运而生,“生态中心主义”的自然观逐渐确立,人类开始全面承认自然生态的内在价值,强调人类利益与自然利益的相关性,确认当代人的利益与后代利益的公平性,人类对自然的态度日益地理理性化了。

从上述制度演变的过程来看,生态环境问题的形成是人

^{*}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十五”规划项目《可持续发展实现途径的制度分析》,编号:01JC790005。

口增长与资源稀缺性之间矛盾加剧的结果,而深层次的原因则与制度有很大的关系。从正式制度安排来看,与产权制度、政治制度、生产力水平的提高相关,从非正式的制度安排来看,则与不同时期的自然观、生态伦理观、发展观有密切的联系。

二、生态环境问题形成的制度分析

从正式制度安排的角度来看,生态环境问题形成的原因有:(1)产权界定不清。“一般而言,产权界定越明确,财富被无偿占有的可能性就越小,因此产权的价值就越大。”但是在长期的经济发展过程中生态环境被作为一种公共物品来使用,在产权上具有非排他性,因而存在着严重的搭便车行为。在交易上存在着非市场性,无法在一定价格上对其进行交易,这样环境使用和资源开采的低成本造成资源的紧缺和生态环境的严重破坏,公地的悲剧即属此例。(2)市场制度不完善。一方面存在市场运行的外部性。市场的外部性是市场机制不完备的表现,当有害外部性存在时市场配置是无效的,而且生产的社会成本往往比较大。另一方面,资源环境无市场。由于资源环境市场的建立存在着一些客观的困难,许多资源市场根本就无法建立起来,因而这些资源的价格为零,过度使用资源,造成资源的匮乏。有些资源的市场虽然存在,但由于价格过低,没有反映生产资源的机会成本。在这种情况下,资源环境的价格偏离了稀缺性的资源价值,“当市场价格偏离了稀缺性物质的价值时,私人机构会以此价格做出决策,使其利润达到最大,从而给他人和整个社会造成没有赔偿的损失。在此情况下,如果资源消耗的速度快于人造资本能补充或替代他们的速度,发展就是不可持续的。”例如,我国有些地区水资源无价或价格很低,节水没有任何好处,价格机制起不到激励作用。同时,浪费水丝毫没有成本或成本很低,价格机制起不到约束作用,因此水资源浪费就非常严重。(3)政府干预的无效性。市场失灵导致了生态环境的破坏,然而政府在可持续发展中的行为有时也会出现失灵。政府的失灵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府未有效干预。由于可持续发展意味着一国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变,在这一转变中决策风险比较大。当市场失灵出现需要政府去干预时,政府由于决策风险的存在却没有实施有效的干预措施,以至于使市场失灵所引起的生态破坏行为得到强化;二是政府干预政策的低效率或高成本。自然资源的保护涉及到未来,而未来存在不确定性,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实施要牺牲当前消费,而人类的本性偏好当前消费。因而在这种情况下,政府的干预有时是低效率的,甚至是高成本的。因此政府失灵也是造成环境问题的一个主要原因,市场失灵为政府干预提供了必要性,但不具有充分性。“市场失灵并不保证政府干预一定更好。有时政府不做比做更好,做比不做更糟。”三是政府干预政策的失灵。政府在制定一些开发政策时,未将环境保护纳入政策的视野之中;在项目的评估中未将社会成本、环境成本计算进项目评估的成本范围之内;在经济开发政策中,采取的部分补贴政策或短期政策,客观上助长了环境破坏行为或降低了投资主体对环境保护的积极性。

非正式制度安排是指人类在长期交往中而形成的价值观念、伦理规范、道德观念、风俗习惯、意识形态等的总和,其中意识形态占主导地位。正式制度安排作为制度的三大构成要素之一,与人的动机和行为有着内在的联系,是影响市

场秩序、制约经济发展的重要无形力量,它通过法律规范、组织安排、习惯和规则来实现一种强制性的约束。而非正式制度安排是通过伦理道德的软约束,激发人们的内心理念来实施一定的经济行为,从而达到一定的经济目标。由于“正规规则只是制度体系的一部分。它们必须由非正规制约加以补充——对规则进行扩展、阐述和假定。非正规制约解决了众多无法由正规规则覆盖的交换问题,并有很强的生存能力。”因此,从可持续发展的角度来看,非正式制度安排的导向是生态环境问题形成的重要原因。(1)在自然观方面,传统的自然观主要是指近代自然观,这是建立在牛顿力学基础上的自然观,这一自然观是随着人类生产和生活经验的积累,生产力水平的提高,社会组织结构和制度的进化,特别是科技的进步而形成的一种自然观,它用原因与结果这一因果来理解自然,“把自然界理解为人类所支配的对象”,“人定胜天”,“人类可以认识和改造自然”就是这种自然观的最好例证。由此把生产活动看成是人类利用生产工具来改造自然,从自然界中掠取人类所需要的各种物质的活动。在这一自然观的引导下,在人类数千年的经济活动中,人类采取的是掠夺型的生产方式,它造成了人与自然的对立,引发了自然环境的严重破坏。(2)在伦理观方面,功利主义与实用主义是传统经济伦理的显著特征。功利主义的经济伦理主张在人类经济行为选择时重点考虑当前可以预期到的直接经济后果,而不涉及或忽视长期中不可预期到的未来经济后果。实用主义经济伦理则把满足人类自身的需要视为经济活动的价值判断,并以这种价值判断作为标准引导人类生产活动。功利主义与实用主义的经济伦理的局限性就在于只考虑眼前的功利与实用,不顾及人类的长远利益。为了发展经济,人们不顾一切地掠夺资源,使经济增长与经济发展的目标建立在生态环境被破坏的基础之上。传统的经济发展模式就是以功利主义和实用主义为其理论基础的,因而传统经济发展模式以为只需要将“经济馅饼”做大,一切问题就会迎刃而解。在这种环境伦理观的支配之下,经济增长中的负面效应被放大了,“企业在生产产品的同时,毫不顾忌地浪费资源,边生产边污染,好处留给自己,坏处转嫁给社会。”由此产生了被经济学称之为“外部性”的现象。(3)在资源价值观方面,传统的资源价值观对环境问题的形成起着导向作用。从中国生态环境问题形成的原因来看,传统的资源价值观也是造成环境问题的一个重要的非正式制度安排。传统的劳动价值理论认为没有劳动参与的东西没有价值,依据这种价值观,自然资源是没有价值的。“资源无价造成了自然资源的无偿占有、掠夺性开发和浪费性使用,以致自然资源损毁、生态环境恶化和社会经济发展受阻,成为了实施可持续发展的一大障碍。”不仅如此,资源无价还带来了诸多的负面效应,一方面造成了自然资源的过度开发与严重浪费,由于资源无价或价格很低,使人们认为自然资源是无限的;同时,人们使用资源所付出的成本很小,等于鼓励人们浪费资源,以粗放型的经营方式来换取短期的经济效益。另一方面难以利用经济手段加强对资源的管理和保护,由于资源无价和资源无市场,资源的耗竭速度和紧缺程度不能用价格准确的表示出来,产品成本中不计算资源的环境成本,资源与环境的价值也不计入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从而导致人们对资源短缺缺乏应有的警觉。(4)经济发展观也是一种重要的非正式制度安排。在传统的经济发展理论中,在发展的内涵认识和发展问题的基本观念上存在着两个非理性的思想倾向:

一是把经济发展等同于经济增长,并把经济增长率作为衡量发展的指标,认为只要将经济馅饼做大,社会财富就会自然增长,经济会自然的发展起来。为了追求高增长,人们对自然资源进行了掠夺式的开发,在这种发展观念的引导下,加重了环境破坏的广度与深度。二是把发展单纯看成是一个经济问题,把资源、环境问题看成是经济发展的外生变量或外部环境,因而在国民收入中不计量资源的价值,同时将环境成本排除在生产成本以外。在这种发展观的指导之下,“发展经济学在很长的时期内未重视对自然资源在经济发展中作用的研究,而缺乏对经济发展过程中如何合理适度地利用自然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方面的探讨。”^⑩由于这种经济发展理论的引导,人类长期以牺牲环境为代价来追求产量的增长。

三、可持续发展的制度功能

一定的制度对于可持续发展的实现具有重要的功能,制度是人为设定的,约束人们行为的一系列行为规则。人类设定制度就是为了形成一定的行为规范,用以调整和规范人与自然以及人们之间的行为关系,进而保证在发展中实现社会、经济、资源、环境的均衡与协调。如果没有制度所构成的规范和约束,那么人人追求利益最大化和效用最大化的结果,只可能是社会经济生活的无序与混乱、资源的低效利用与过度耗竭、生态环境的破坏与失衡。因此,制度在可持续发展中的功能有:

1. 为可持续发展提供约束,抑制经济主体破坏生态环境的机会主义。制度的约束功能是制度在可持续发展中的首要的基本功能。制度是人类行为的规则,因而制度首先对人类行为构成一定的约束,人的行为是在一定制度所赋予的制约条件中实施的,因而制度就又构成对人类行为的约束。这主要是指一定的制度可以按照可持续发展的规范,把经济主体对自身利益最大化的追求限制在一定范围内,并相应抑制经济主体可能发生的浪费资源、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等机会主义倾向。制度为可持续发展提供标准,主要是指一定的制度可以提供可持续发展所要求的各种有关的技术规范、框架以及行为与活动的尺度等,从而使可持续发展的实现具有行为度量的标准。制度为可持续发展提供条件,主要是指一定的制度可以为在可持续发展中实现合作创造条件。制度通过减少经济活动中不确定性和减少信息成本,规范行为主体相互之间的关系,就能够减少或降低可持续发展中阻碍合作的因素,使行为主体形成稳定的预期,进而为人们可持续发展中达成合作、达到人与自然的和谐创造条件。

2. 为可持续发展提供激励,使经济主体所付出的成本与收益相联系。制度不仅具有约束功能,而且具有激励功能,为什么有些国家人们在经济活动中节约和有效利用资源、保护环境的积极性很高,而在另一些国家人们则缺乏积极性?为什么同样一个企业或厂商在这个国家进行生产经营时非常注重采取各种措施防治环境污染,而迁移到另一个国家投资办厂时却对自身生产经营所产生的环境污染熟视无睹、甚至肆无忌惮呢?原因就在于是否能够提供有效激励制度。制度为可持续发展所提供的有效激励,就是使经济主体在从事经济活动时为促进可持续发展付出努力所得到的个人收益,接近于或至少正比于社会从其这种努力中得到的社会收益,实际上也就是经济主体所付出的成本与所得的收益真正相联系。

3. 降低可持续发展过程中的交易费用,减少经济发展的负面影响。制度可以使外部经济效应内部化而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实现。浪费和过度消耗资源、造成环境污染、损害生态平衡等有违可持续发展的情况,往往都是经济活动中外部经济效应的表现,而通过一定的制度如排他性的产权制度就可以使外部经济效应内部化,使经济主体承担自身经济活动所引起的成本或收益,促使经济主体的行为符合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制度可以降低可持续发展中的交易费用。制度可以通过降低经济活动中的不确定性、抑制经济人的机会主义倾向、提供稳定的预期等而降低交易费用,科斯就证明企业制度的出现是为了降低市场交易费用。同样,通过建立和完善一定的制度,也可以降低和减少人类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所付出的交易费用。

4. 协调经济系统与环境系统之间的关系,减少由于不协调而带来的生态环境破坏。生态环境问题从某种意义上讲是由于经济系统与环境系统之间的不协调而引起的。经济发展是人类社会永恒的主题,创新是经济发展的不竭动力,但是创新只有在经济发展与环境协调的情况下才能实现永恒,而且只有在经济发展与环境协调的情况下才能降低经济发展的成本,实现可持续发展。按照新制度经济学的观点,“制度是一个社会的游戏规则,是为决定人们的相互关系而设定的一些制约。制度构成了人们在政治、社会和经济方面发生交换的激励结构”,制度和制度安排是经济增长和经济发展的内生变量。从经济发展与环境的关系上来看,全球各国在经济发展的不同历史阶段上都表现出倒“U”型演变的规律,这一变化规律被经济学界称为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规律,即随着经济的发展,环境破坏不断严重,经济发展成本不断上升。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笔者认为其根本原因是缺乏实现经济发展和环境协调发展的制度框架。在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经济再生产过程中缺乏激励性和约束性的制度安排使资源、环境和生态的利用缺乏有效的制度保障。由于缺乏协调人类经济发展和环境之间的制度安排,导致了人类经济发展中的生态、资源和环境灾难,即经济发展和环境的失调。随着经济的发展,经济发展的成本和代价不断提高。因此,只有进行制度创新,不断强化制度安排,在人类经济发展和环境之间建立起一套激励和约束相互结合的制度安排,才能实现经济与环境之间的协调发展,才能实现可持续发展。

四、强化制度供给,推动可持续发展的实现

用经济学原理分析生态环境破坏,主要是由于人们行为和制度安排上的缺陷而形成。因而要有效解决市场失灵和政府失灵,降低决策过程中的风险,就必须选择合适的制度安排来规范人们的行为,通过制度的激励和约束功能的发挥来提高环境保护的效果。

1. 建立和完善可持续发展的正式制度安排。在可持续发展的制度框架中,正式制度安排是主体,是确保可持续发展实现的制度框架中的基础性制度安排。正式制度完善的内容包括:(1)建立和完善自然资源的产权制度。市场失灵的一个重要原因是自然资源产权的不安全,而产权的不安全主要由产权界定不清和产权的非排他性而引起的,从而使自然资源成为一种无价的公共产品,引起诸多的搭车行为,导致生态环境破坏。为了抑制自然资源利用与开发中的市场失灵,首先要建立自然资源的产权制度,形成排他性的明晰

产权机制,明确当事人该做什么和不该做什么。具体做法是可将部分资源的所有权授予企业或个人,通过政府收取租金来限制资源的生产与使用,并使利润达到最大化。(2)建立公共资源的市场交易制度。由于理论认识不足,产权不明确和交易成本过高等因素,使公共资源的要素市场难以形成,使得一些要素市场独立于市场之外,不受市场约束,因而产生了一系列外部效应。这种非市场化的结果是自然资源被无偿的随意使用,最后出现浪费和污染。因此要保护生态资源以实现可持续发展,就必须通过市场途径来实现外部效应。具体做法是:可凭借政府的权威和法律的硬性约束来界定产权,在此基础上建立环境要素市场,使内部效应外部化,使污染得到较好的控制。(3)建立资源的定价制度。资源环境被破坏,非可持续发展的形成,与资源价格过低有很大关系,由于资源无价或价格过低,人们随意使用资源,污染环境。因此,要形成市场交易,提高使用成本就必须提高价格。(4)建立和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制度。建立可持续发展的法律体系,通过法规约束来推进经济、社会与环境的协调发展。在法制制度安排中优先将人口控制、污染防治、资源保护、清洁生产、综合利用等内容和目标纳入可持续发展的法律体系之中,完成制定新法、修订原法并与国际条约相配套。(5)建立和完善资源补偿制度。依据资源有偿使用原则,由国家资源环保机构向开发利用环境资源的单位或个人,依据开发利用量和污染程度大小,收缴相当于全部或部分价值的货币补偿。扩大征税范围,提高收费标准,以约束企业和个人过度使用、开采和浪费资源、污染环境。同时对保护资源和环境突出的企业减少补偿费,以激励企业做好环保工作。(6)建立和完善环境税收制度。这是国家为了保护环境与资源而凭借其主权对开发、利用环境资源的单位和个人,按其开发利用的程度,以及污染破坏程度而采取的税收制度。纳税人分别是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或生产有污染的产品者,课税对象为利用环境的行为和有污染的产品,计征依据是开发行为对资源的破坏程度和污染程度,税率大小与破坏程度和污染程度成正比。

2. 强化可持续发展的制度激励和约束。关于制度的一般功能,制度经济学家有不同的解释:威廉姆森认为制度的功能是降低交易成本,舒尔茨认为制度的功能是为经济提供服务,还有人认为制度的功能是提供激励机制,能使外部利益内部化等。但总体来看,制度首要的功能是塑造人类的思维方式,通过规范人类行为来塑造人类的相互关系,促使人们以更低的成本从事生产与交易。因此,在建立和完善可持续发展的正式制度安排的基础上,还要强化制度安排的激励与约束作用。制度安排的强化应从正式制度安排与非正式制度安排两方面着手,在正式制度安排方面主要着眼于两方面:一是完善市场制度,建立健全资源环境市场,为市场机制作用的发挥创造条件,在此基础上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在资源利用中引入价格机制,通过市场机制作用的有效发挥来合理利用资源;二是加强政府的宏观经济管理,一方面维护市场秩序性,另一方面建立健全法制和行政法规方面的制度安排,规范经济主体的行为,强制性地促使经济主体在经济活动中去保护生态环境。在强化正式制度安排的基础上,还必须强化非正式制度安排,加强观念的转变和伦理道德的建设,树立环境与经济协调发展的可持续发展观,用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生活、环境等多项指标的协同来衡量经济发展。同时改变传统对待自然的态度的态度,在保护自然、尊重自然

并与自然和谐相处的过程中来实现经济发展。

3. 建立和完善可持续发展的政策机制。在强化制度安排的基础上,还必须建立和完善可持续发展的政策机制,通过政策引导,促进可持续发展制度安排的实施,加快可持续发展从理论向实践的转变。生态环境保护政策是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以减免、补偿、鼓励、优先等形式,直接或间接地鼓励经济主体保护环境,并对环境破坏行为起到约束的经济政策。可持续发展是一种包括经济发展、能源利用、生态环境保护、人口控制等多方面内容的新发展观。可持续发展的实施意味着一国经济模式的转变,而这种转变则需要通过政策机制的引导来实现,通过政策的引导和协调作用来促进可持续发展。20世纪70年代以来,西方发达国家针对经济高速增长所带来的严重环境问题,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环境保护政策。环境保护优惠政策作为环境管理的重要手段,在我国可持续发展的实践中发挥着积极的作用。今后我国环境保护政策的重点应放在:推行清洁生产的产业优惠政策,引导环保的减、免税政策,资源综合利用政策;生态综合治理的优惠政策等。

4. 提高全民族的环境意识。在可持续发展中,与正式制度安排相比较,非正式制度安排在对人的行为的规范、改变人的思维方式以及确立和调整人与自然的关系方面具有重要的意义。环境意识是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前提条件,但是由于环境意识是实施可持续发展的非正式制约,这种非正式的制约能解决政治、经济和社会相互作用过程中所出现的新问题,对正式规则是一种补充。因此,在可持续发展的实施中要重视全民族环境意识的提高,使可持续发展观念成为全民族深层次的自觉意识,并使这种自觉意识深入到社会经济、政治、科学文化及日常生活的各个领域,这样才能克服各种急功近利、破坏资源与环境的不良行为,才能正确看待人与自然的关系,从而正确处理个人与社会、人与自然、当前与长远的各种利益关系,真正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结合。

注释:

[美]道格拉斯·C·诺思:《制度、意识形态和经济绩效》,见《发展经济学的革命》,中文版,110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

[美]道格拉斯·诺思:《经济史中的结构变迁》,中文版,89页,上海,上海三联书店,1991。

恩格斯:《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中文版,第3卷,61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美]巴泽尔:《产权的经济分析》,中文版,125页,上海,上海三联书店,1997。

[美]波金斯等:《发展经济学》,中文版,148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8。

张帆:《环境与自然资源经济学》,22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

[日]岩佐茂:《环境的思想》,中文版,148页,北京,编译局出版社,1998。

韩卫东、韩耀东:《大经济观: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的动态制衡》,载《社会科学研究》,2000(1)。

李金昌:《资源经济学新论》,30页,重庆,重庆大学出版社,1995。

①张东辉:《发展经济学与中国经济发展》,27页,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1999。

(作者单位: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西安 710069
(责任编辑:J)